

附件1:

2024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大涌分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大涌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贯彻落实劳动法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
- （二）做好社会保险的政策宣传、业务办理及待遇发放等工作。
- （三）依法办理工伤认定、受理劳动能力鉴定。
- （四）落实上级创业就业政策，促进创业就业工作。
- （五）负责拟定本镇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组织职业技能培训工作。
- （六）承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职业培训机构、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和企业用工情况监测管理工作。
- （七）负责劳动关系协调工作，指导企业依法用工，开展劳动争议调解及处理工作。
- （八）贯彻执行有关劳动争议法律、法规、规定，负责本镇劳动争议案件的调解与仲裁工作，依法处理劳动争议。

二、机构设置

- （一）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二）本部门人员构成情况：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工作人员实有人员32人，其中：公务员6人，事业编制1人，合同工24人，临杂工1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64.10	一、基本支出	415.26
一般公共预算	464.10	二、项目支出	48.84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464.10	本年支出合计	464.1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六、结转下年	
收入合计	464.10	支出总计	464.10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464.10
一般公共预算	464.1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二、财政专户拨款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464.10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收入合计	464.10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415.26
工资福利支出	392.31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5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1.00
二、项目支出	48.84
日常运转类项目	27.33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其他类项目	8.95
科技研发类项目	
基本建设类项目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1.00
信息化运维类	
专项业务类项目	11.56
因公出国（境）项目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464.1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结转下年	
支出总计	464.10

表4

财政拨款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	项目	2024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4.10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4.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464.10	本年支出合计	464.1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4.10	415.26	4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63	396.79	48.8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8.29	373.90	34.39
2080101	行政运行	373.90	373.9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3		5.03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0.60		0.6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8.50		18.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4.56		4.5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70		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89	22.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6	15.2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3	7.63	
20807	就业补助	11.45		11.45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6.95		6.9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50		4.5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		3.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7	1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7	18.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7	18.47	

备注：支出科目根据每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书更新。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24年预算
合计		415.26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2.31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2.7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61.7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31.0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6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63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3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7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18.47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06]伙食补助费	0.5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13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5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2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1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0.01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1.2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9.09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1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0.5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0.15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3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1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24年预算
合计		48.84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9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0.37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4.3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0.76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5.03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11.78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18.35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31003]公务用车购置	18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35
[507]对企业补助	[312]对企业补助	1
[50701]费用补贴	[31204]费用补贴	1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11]代缴社会保险费	3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表8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
行政经费	19.99
“三公”经费	22.15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三）公务接待支出	0.15

备注：

1、行政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表9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29	其他支出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合计				

表10

2024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301]工资福利支出	392.31	392.31	392.3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5	21.95	21.95					
[310]资本性支出	1.00	1.00	1.00					
合计	415.26	415.26	415.26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涌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为贫困人员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费	3.00	3.00	3.00						为维护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合法权益，做好我镇贫困人员、精神和智力残疾等人员代缴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民生。
中山市就业创业专项资金 (创业扶持资金)	6.00	6.00	6.00						抓好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保就业稳用工。引领青年思想，促进青年创业就业、提升青年技能培训、传播公益服务理念、倡导健康生活理念。
中山市就业创业专项资金 (就业扶持资金)	0.95	0.95	0.95						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各类重点就业群体等提供集就业创业指导、职业能力测评、岗位推荐、职业技能培训、劳动权益咨询、便民休憩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服务保障。
各(村)社区服务站信息网 维护项目经费	3.70	3.70	3.70						使用广东信通信有限公司提供的11个社区(村)至中山二路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心机房的11条10M通道。350元/月/社区，共11社区，共12个月。
行政服务中心窗口社保专线 网络光纤专项经费	0.60	0.60	0.6						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协调税务，人社，医保三部门共同进驻镇街行政服务中心同一场所同一楼层相邻区域办公。此经费用于我镇行政服务中心窗口连接至市人社局社保专线办理业务所需，500元/月，6000元/年。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经费	0.50	0.50	0.5						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顺利开展，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法制宣传，为工作人员配备监察服装。
劳动争议仲裁业务专项经费	4.56	4.56	4.56						根据文件要求，对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聘任的仲裁员和办案辅助人员采取以案定补的原则，每依法办结一件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按标准给予办案补助。另外用于仲裁员和办案辅助人员外出学习，培训等差旅费。
培训指标专项经费	2.00	2.00	2						为更好地保障培训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目计划用于公开招募第三方开展培训班。如：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农村电商”培训、母婴护理培训、居家服务培训。
企业新招员工补贴经费	1.00	1.00	1						企业新招员工补贴，市支付70%，镇街负担30%，约500元/人标准给予企业招工奖励。按照文件要求，全面落实“点对点”接返员工交通补贴和企业新招员工奖励政策，落实市镇政策配套。
勤杂工经费	5.03	5.03	5.03						该笔资金用于保障勤杂工社保缴费及工资福利待遇，进而保障办公大楼清洁和卫生，保持良好的工作环境。
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 生就业扶持经费	1.00	1.00	1						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人员就业跟踪服务资金。委托第三方进行跟踪服务，内容可根据年龄、性别、文化程度、就业意向等进行结构分析，双向精准推荐就业。
脱贫人口稳岗就业扶持专项 经费	1.00	1.00	1						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脱贫人口进行就业跟踪服务。如：通过短信服务、电话联系等；落实网格化管理；举办政策宣讲会、招聘会；比对企业拟裁员名单和脱贫人口，落实保就业措施，开展脱贫人口技能培训。
线上线下招聘会活动经费	1.50	1.50	1.5						为促进劳动者、高校毕业生尽快就业，解决企业用人单位用工需求，以强化企业用工服务为目标，全力保障企业用工，确保就业促进行动各项政策措施有成效。
执法车购置经费	18.00	18.00	18						由于我分局两辆执法执勤用皮卡车于2024年进行强制报废，根据《中山市2022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方案》中工作考核细则，镇街人力资源部门需配备执法用车。该项目经费将用于购置两辆执法执勤用车。
合计	48.84	48.84	48.84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64.1万元，比上年减少50.6万元，下降9.8%，主要原因是年初暂未收到上级补助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部分与上年大致不变；支出预算464.1万元，比上年减少50.6万元，下降9.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作出了调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2.15万元，比上年增加18.75万元，增长约五倍，主要原因是我分局需新购执勤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2万元，比上年增加18.6万元，增长约五倍，主要原因是我分局两辆执勤用车均在2024年6月进行强制报废，根据《中山市2022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方案》中工作考核细则，镇街人力资源部门需配备执法用车，此为考核内容之一。因此需在2024年新购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0.15万元，比上年增加0.15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规定做好调研接待工作。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99万元，比上年增加0.78万元，增加4.1%，日常运行经费与上年大致不变。其中：办公费2万元，印刷费1万元，邮电费1.2万元，维修（护）费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6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万元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采购预算安排39.8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19.75万元，主要是购买复印纸0.75万元、购买办公设备1.35万元，执勤用车18万元；服务类采购12.28万元，主要是广告牌制作1.28万元，委托第三方开展活动等服务费用11万元。无工程类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3万元，其中原值77.38万元，累计折旧63.08万元。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24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对列入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进行预算绩效评价，其中，项目14个，涉及金额48.84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覆盖率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了方便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要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析，格式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由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的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证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合计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